

一、 投标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1.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PSZXDL-2025-00120）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方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以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 我方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方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方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方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5. 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6. 我单位承诺在收到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逾期将视为我单位放弃中标（成交）资格。

投标人：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 36 号华能大厦第六层 6B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冯高婷

邮政编码：570102 电话：13078972807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海口大同支行

开户银行帐号：461601200018150195209

开户银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大同路 36 号华能大厦首层

开户银行电话：0898-66713770

日期：2025 年 07 月 16 日

二、资格响应文件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扫描件）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我单位承诺非联合体投标，不非法转包或分包，为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5. 我单位承诺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串通投标情形：
 - (1)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2)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 (6)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 (7)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 我单位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单位清楚，若我单位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获得中标、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自愿接受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将我单位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信息公示在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公示期一年，一切不利后果我单位均自愿承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6日

3. 其它资格证明材料（如有，按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

3.1.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证书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认证中心）

地址：上海市岳阳路76号，电话：021-64318599，传真：021-64318699

证书保持通知书

编号：TRIMPS-K20250132

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贵组织持有的编号为SC202127130010173的服务认证证书，通过
■ 2024 年度监督评价
获得认证保持。

证书首次颁发日期：2021年11月18日。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16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5年11月17日。

证书查询网址：公安部第三研究所（认证中心）www.trimps.net.cn



3.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用中国网“信息公示”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丁朝凤	5102321965****6327
曾余群	1326231964****2015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院依法对其采取限制高消费措施。

全部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5年07月15日 12时11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信用报告 (无违法违规记录版) | 互动交流 | 机构概况 | 政府网站年度工作报表 (2024) | IPv6 | 无障碍阅读 | 进入关怀版 | 登录

信用中国 (广东·深圳) www.szcredit.org.cn

信用主体查询 全站文章搜索 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联合奖惩 信易贷 个人中心

首页 > 信用服务 > 企业信用报告查询 > **查询列表**

主体信用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列表 状态: 类型:

暂无信息

共 0 条 < **1** > 前往 页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input type="text" value="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yyyy-mm-日"/> - <input type="text" value="yyyy-mm-日"/>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询"/>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	------	------	---------------	------	------	------	------	------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智能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力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施九号 电话: 0755-83938666 email: cgb@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82
粤ICP备19004197号-2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19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3217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查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严重违法行为记录

企业单位: 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輸入您要查詢的執法單位

处罚日期: yyyy-mm-日 ~ yyyy-mm-日

查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咨询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或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九号 电话: 0755-83938666 email: cgt@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82
粤ICP备19004197号-2 网站标识码: 4403040200321/ 政府网站 找信

三、 投标人情况介绍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说明	备注
一	营业执照		
1	注册年度及注册编号	2015 年、914601003240712191	
2	注册资金 (万元)	1500	
3	法定代表人	王晗	
4	住所地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 36 号华能大厦第六层 6B 号	
5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商用密码产品质量检测（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数据服务（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6	开户银行及账号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海口大同支行 账号：461601200018150195209	
7	联系方式	冯高婷 13078972807	

二	其他材料		
1	资质证书	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	
2	资质证书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 (CNAS)	
3	资质证书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证书	

注：供应商应填写上述表格内容，并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对表格内容进行补充和完善。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4108.46万元，资产总额为3473.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企业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6日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相关企业所属行业应当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相一致。

4、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适用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适用

4、列入政府优先采购清单的投标产品一览表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投标产品报价			属于优先采购清单的类别	备注
			数量	投标单价 (元)	投标合计报价 (元)		
1	投标产品 不涉及节 能产品						
2							

- 注：1. 对属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投标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以及相应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显著标识投标产品所处位置。提供以上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的证书若存在不齐全、已过有效期或其他未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瑕疵将不予认可。投标产品若不属于上述清单或目录范围内，则无需填写该表。
2. “投标产品报价”栏中须准确填报该投标产品的投标单价、数量及投标合计报价；投标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价格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如不一致，以“分项报价表”为准。
3. “属于优先采购清单的类别”栏中填写“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